

完善体系 提升能力 确保核安全绝无失

——2024年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推进会发言摘登

编者按

生态环境部(国家核安全局)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推进会近日在北京召开。生态环境部核设施安全监管司、核电安全监管司、辐射源安全监管司、国际合作司以及各派出机构和技术支持单位开展交流,总结2023年度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部署2024年重点任务。本版特编发部分与会代表发言,以飨读者。

守正创新担当作为 推进核安全监管高质量发展

生态环境部核设施安全监管司

2023年,生态环境部核设施安全监管司(以下简称核一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强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建设,提升核安全政策研究供给质量,有序完成核安全规划中期评估,推进核安全法规标准制度修订,推动能力建设

取得积极进展,圆满完成重大活动核与辐射安保应急备勤任务,全面强化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不断提升公众沟通工作质效,各项重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2024年,核一司将继续深入贯彻中国核安全观,全面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

守牢安全底线 开创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新局面

生态环境部辐射源安全监管司

2023年,生态环境部辐射源安全监管司(以下简称核三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推进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主动开展习近平总书记批示

件“回头看”,深入研究伴生放射性废渣环境风险,大力开展核医学监管优化,有力推进消除互联网购药相关隐患,开展核燃料循环前段设施“两张皮”专项检查,推进落实生态环境科技工作会议要求,建章立制顺利推进,完成2023年监管工作推进会部署的重点工作。

加强贯通融合 提升监管实效

华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

2023年,华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以下简称华北监管站)强化党建引领,圆满完成各项年度工作任务。辖区核电站、研究堆和核燃料循环设施等均保持安全可靠状态,核技术利用单位、铀矿冶项目运行

安全。国内民用核安全设备持证单位、境外注册登记单位的相关活动质量受控。

2024年,华北监管站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探索实施联合监

持续巩固工作成效 开创核安全监管新局面

华南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

2023年,华南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以下简称华南监管站)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巩固“监督管理创优年”工作成效,开展“规范监管年”活动。根据年度监督计划,梳理聚焦22项监管重点

工作,编制落实14项“规范监管年”具体措施,在规范体系、夯实基础、提升效能上精准发力、深下功夫,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监督任务,总结形成了示范性监管、核安全文化建设等6方面的良好实践,进一步提高了监管效能。

守正创新 提升能力 不断提高核安全监管效能

东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

2023年,东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以下简称东北监管站)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持依法严格监督,着力提升监管效能,确保东北地区核与辐射安全。认真落实生态环境部领导有关批示要求,组织核电集团层

面开展交流对话,进行现场督导,压实监管对象核安全责任,稳妥处理取水安全运行事件,加强在建机组施工质量管控,强化辐射安全监管,提升应急与监测能力。目前,辖区内辐射环境安全状况总体受控。

2024年,东北监管站将重点做好以下工

固本强基把握规律 全面提升技术支持效能

核与辐射安全中心

2023年,核与辐射安全中心(以下简称核中心)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加强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围绕服务政府监管、服务行业发展、服务公众沟通三大宗旨,搭建核安全公共

服务,核安全科技推广、核安全文化公众宣传3个平台,构建论坛交流、评估促进、社团奖励、团体标准、宣传推广、政策研究、数字赋能等7个领域的重点业务,为核安全与核安全文化事业的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作,进一步强化核安全协调机制作用,协调做好生态环境法典放射性污染防治内容编纂,协调开展国家核安全专家委员会换届,推动核安全重大科研项目立项,深化核安全政研与规划工作,多渠道推进海洋辐射监测能力建设,提高监测应急能力水平,加强核安全设备监管,抓好人员资质管理,加强业务培训体系建设,打造有影响力的核安全宣传品牌,加强公众宣传,组织核与辐射安全监管40年系列活动,强化综合协调保障,以高水平核安全为核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2024年,核三司将以重点项目为抓手,全力落实中央领导批示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着力做好乏燃料后处理相关工作,提升核技术辐射安全监管科学化水平,启动全国伴生放射性固体废物生态环境隐患排查专项行动,开展两项试点和输变电项目建设阶段调研核实。以补足短板为目标,督促重要核基地优化统一监测。以履约为载体,积极参与全球核安全治理。以法规建设为支撑,全力提高核与辐射监管顶层设计水平。

督,打造核设施、核设备、监测和应急等融合监管模式。二是严格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深化运用质保专项监督成果,从严抓好田湾核电站监督;强化研究堆和核燃料循环设施监督;进一步推动核技术利用单位废旧放射源处置。三是强化核安全设备活动监管。开展与持证单位监管对话,压实产业链主体责任;扩展驻厂监督范围,增强监督人力配备;以重大质量问题处理为抓手,做实境内外设备活动监督。

2024年,华南监管站将深入开展“规范监管年”活动,锚定“建成全行业严密的核安全现代体系,建成与我国核事业发展相适应的现代化核安全监管体系”新要求,深入细致做好核设施日常核安全监管,切实加强在建项目质量监督,着力推进高水平核安全监管队伍建设,积极探索核安全文化建设新阵地,持续深化经验反馈,以更精准、更高效的核安全监管保障核事业高质量发展。

作:一是依法严格核安全监管。扎实开展核安全管理专项行动以及取水安全、承包质保体系等专项检查,持续推动核安全主体责任落地落实。二是强化辐射安全监管。组织开展核废料交叉检查,派员赴辽宁省监测中心跟班学习,组织开展东北边境风险隐患排查和拉练。三是加强监管政策研究。借鉴NRC纵深防御、风险指引型等监管文件,开展共性问题研究,加强冬季低温监管研究,建立辖区防冻温工作小组,编制出台核电厂防冻工作指南。

2024年,中心将紧扣核安全核心业务,夯实审评能力、科研能力和软硬件综合实力,推动综合能力全面提升,依托国家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立足国家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技术研发生基地,全力保障核能核技术利用事业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打造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技术支持队伍,推动建成同我国核事业发展相适应的现代化核安全监管体系。

纽带功能,推进核安全科普宣传与公众沟通。2024年,文促会将聚焦培育核安全文化这一中心任务,围绕服务政府监管、服务行业发展、服务公众沟通三大宗旨,搭建核安全公共服务、核安全科技推广、核安全文化公众宣传3个平台,构建论坛交流、评估促进、社团奖励、团体标准、宣传推广、政策研究、数字赋能等7个领域的重点业务,为核安全与核安全文化事业的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专项行动方案),坚持党建引领,强化党建与监管技术支撑相融合,确保队伍风清气正;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的核安全监管的总体思路,确保守正、依法监管的过程要求;开展“保障式监督、伴随式审评”,紧扣重点任务和“关键少数”,夯实核安全监管技术基础,在专业技术人才培养、专项政策研究、核设施设备质量安全与可靠性基础、四代堆专项问题研究、国际新监管要求等方面持续提升。

运行阶段监督大纲编制。深入开展2MWt液态燃料钍基熔盐实验堆FSAR审评,开展72项核设备审评监督任务,承担5个项目环评报告技术审评,完成56项控制点和专项核安全监督检查,开展“核安全监管与预警平台”建设。2024年,中心将继续做好党建工作,扎实做好年度审评和监督技术支持任务,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与核心能力建设。

督技术支持、法规标准制修订等各项工作。

2024年,中心将优化管理模式,继续优化审评团队专业配置,加强人员培训,增强法规标准及审评经验学习,全力完成2024年重水堆核电厂及在建核电厂的核安全审评及监管技术支持工作,做好原子能院及清华在役研究堆核安全审评及监管技术支持工作,协助华北站、华东站等各监管站做好监督支持工作。

持续强化核电安全监管 推动建设现代化监管体系

生态环境部核电安全监管司

2023年,生态环境部核电安全监管司(以下简称核二司)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坚决落实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和部党组工作要求,组织开展全面加强核能核技术利用核安全监管专项行动,印发《核动力厂厂址评价安全规定》《核动力厂修改的管理》等文件,强化

首堆、新堆监管,开展伴随式审评和保障式监督,完善并有效运转国家核安全局经验反馈体系,牵头建立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坚决落实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和部党组工作要求,组织开展全面加强核能核技术利用核安全监管专项行动,印发《核动力厂厂址评价安全规定》《核动力厂修改的管理》等文件,强化

首堆、新堆监管,开展伴随式审评和保障式监督,完善并有效运转国家核安全局经验反馈体系,牵头建立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坚决落实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和部党组工作要求,组织开展全面加强核能核技术利用核安全监管专项行动,印发《核动力厂厂址评价安全规定》《核动力厂修改的管理》等文件,强化

坚持自立自信守正创新 深化核安全国际合作

生态环境部国际合作司

2023年,高层交往引领,在国际核安全合作中发挥重要和建设性作用。多双边合作成果丰硕,核安全公约履约任务圆满完成,推动国际原子能机构全球首个核与辐射安全协作中心、中国—巴基斯坦核安全合作中心正式成立。参与核安全国际合作自主性和主动性不断增强,与主要核

能国家、“一带一路”新兴核电国家持续开展核安全合作。紧密跟踪国际热点核安全问题,及时上报有关信息。持续抓好核安全国际合作能力建设,充分发挥协调联动作用,严格外事管理,推动核安全国际合作不断取得新成效。

2024年,生态环境部国际合作司将坚决贯彻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

凝心铸魂固根本 实干担当守安全

华东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华东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以下简称华东监管站)履职尽责,做好重点工作,强化思想武装,旗帜鲜明讲政治,风清气正强铁军。依法依规,严格监管,保持常态化外部压力。守正创新、多措并举,激发营运单位落实核安全主体责任的内

生动力。系统谋划、多方联动,共建华东地区核与辐射安全命运共同体。提升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两个现代化”水平,加强监管能力现代化建设,出台华东监管站“十四五”期间工作规划,多措并举补齐能力现代化建设中的短板。

2024年,华东监管站将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

心怀“国之大者” 守护西南地区核与辐射安全

西南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

2023年,西南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以下简称西南监管站)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

践、推动工作。聚焦主责主业,心怀“国之大者”,坚持问题导向,严格实施核设施安全监管,持续强化核技术利用和铀矿冶监督,及时发现并推动消除安全隐患,切实防范化解地区辐射环境安全风险,有效保障西南地区核与辐射安全。

2024年,西南监管站将重点做好

守正创新 忠诚履行核与辐射安全监管职责

西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

2023年,西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以下简称西北监管站)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核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以“三个同一”推动党建与业务互融共进,扎实开展核安全文化评估,做深做细以案为鉴

专项教育,紧盯钍基熔盐堆“首堆”“新堆”的核安全监管,圆满完成后续处理设施监督任务,有力保障了辖区核与辐射安全。

2024年,西北监管站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进核安全监管法治化、系统化、专业化建设,建设与发展核事业相适应的现代化核安全监管体系,推动建立全链条严密的核安全责任体系。扎实推进全面加强核能核技术利用核安全监管专项行动,积极开展核动力厂和研究堆核安全法规标准和监管文件制修订,强化在建新建核动力厂和研究堆核安全监管,扎实做好运行核动力厂和研究堆日常监管,有效运转国家核安全局经验反馈体系,推动核安全监管科技创新,深入开展核安全国际合作交流。

护大会有关指示精神,在双边平台上讲好中国故事,展现我国在核领域的影响力和责任担当。推动打造核安全命运共同体,续签双边协议并务实开展合作,加强与重要周边和毗邻国家的交流对话。组织办好主场外事活动,着力打造高水平核安全国际交流合作平台。完善国际核安全合作交流机制,提高国际核安全交流合作的有效性,加强国际核安全人才队伍建设。

大会精神为主线,一要不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二要健全全辖区内的核安全监管体系。三要推动构建严密的核安全责任体系。四要扎实做好重点项目安全监管。五要开展核能核技术利用核安全监管等重点问题研究。六要加强国际合作。七要加强队伍建设,不断优化核安全队伍结构。八要加强人员培训,培养堪当新时代重任的行家里手。九要开展监督能力建设,加强信息化、智能化,提高监管效能。

以下工作: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把握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核安全“万无一失”“绝无一失”要求,坚决扛起守护核安全政治责任。二是依法实施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压实安全主体责任,坚决防范化解地区核与辐射安全风险。三是持续提升监管能力,加强监测应急联动,深化区域应急联动,强化监管合力,守住核与辐射安全底线。

为指导,加大对构建发展“两个体系”的学习宣传阐释落实力度,整体谋划、系统思考,锻造“六个强环、环环相扣、环环强劲”的问题导向型监督链条,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责任空白的监管责任体系,贯通保障性监督(伴随式监督)、全过程监督、闭环监督、一线监督、研究性监督和跟班式监督。

射环境应急监测顶层设计,完善海洋辐射环境监测组织体系,编制海洋辐射环境应急监测方案。二是加强与地方辐射监测机构有效融合,强化辐射环境监测与预警能力建设,提升核应急海洋辐射监测技术支持能力。三是加强海洋辐射环境监测,持续做好管辖海域海洋辐射环境监测与远洋生态核安全的坚强领导下,持续履行好国家核应急海洋辐射监测技术支持中心的职责。一是统筹谋划全国海洋辐

勇立潮头 示范先行 奋力开创辐射监测新局面

辐射环境监测技术中心

2023年,辐射环境监测技术中心(以下简称技术中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圆满完成对日本核污染水排海监测、保障亚运会核辐射安全等重点任务。勇担使命,不断完善全国监测网络管理,引领提升监测质量。勇挑开路重担,探索

电磁辐射污染防治新路径。勇攀技术高峰,“对标国际先进”推进自身建设,增强监测能力,高质量实现年度目标。

2024年,技术中心将以打造“五大成果”为抓手,努力建设与核事业发展相适应的现代化辐射监测体系。一是争当“先锋队”,打造标志性成果。承办好第三届全国辐射环

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二是争当“先行者”,打造引领性成果。在监测技术、数字赋能、网络管理上走在前列。三是争当“排头兵”,打造示范性成果。持续做好海洋辐射环境监测,深化电磁辐射监测和核技术利用安全监管性监测。四是争当“挺进师”,打造变革性成果。以改革激发内生动力,完善浙江省辐射环境监测体系。五是争当“担当者”,打造系统性成果。以强人才、重技术、提能力为抓手,实现发展新飞跃。

稳妥推进审评业务 高质量支持安全监管

上海核安全审评中心

2023年,上海核安全审评中心(以下简称中心)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和中国核安全观,严守安全底线。中心共承担135项任务,形成审评问题、审评意见等各类技术文件46份,参加现场监督检查工作101人次,综合性技术任务相比上年增

加32%。聚焦近海、海岛厂址“两评”,持续推进中系技术规格书审评,协同参与PSAR/FSAR部分章节审评,承担多项核电厂重要事件及自主化核燃料组件相关审评,持续支持业务司和监管站的核与辐射监管业务。2024年,中心将积极稳妥推进

常规性重要审评任务:如核动力厂安全分析报告、“两评”报告、中系技术规格书等;加强技术协同与交流,稳步攻坚挑战性重要审评任务:如环形燃料先导组件入堆考验、堆芯功率提升安全重要修改等。按计划落实“十四五”风险指引型核安全监管试点相关工作,助力核安全法规体系完善,高质量做好常态化核安全监管技术支持工作。

持续优化团队专业配置 提升审评监督能力

北京核安全审评中心

2023年,北京核安全审评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按照国家核安全局下达的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和核安全技术审评的时间要求,及时组织人

员开展核安全审评工作,重点完成实验堆再启堆相关的仪控系统可靠性提升方案,实验堆部分功率运行等审评工作,完成民用研究堆和秦山三期重水堆的核安全审评、监